**上海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**

**安全疏散设施管理规定**

一、各部门应确保责任区的安全疏散指示标志、应急

照明灯具、防火门等安全疏散设施完整好用，并保障消防

安全通道的畅通及不被占用。

二、任何部门和个人不得占用安全疏散通道，安全出

口不得上锁，不得遮挡、覆盖、破坏消防安全疏散设施。

三、安全保卫处应定期检查、检测学校内安全疏散设

施，并认真填写工作记录。

四、发生火灾时，各部门应启动安全疏散设施供师生

员工逃生，应引导师生员工通过消防安全疏散通道进行自

救逃生。

五、发现安全隐患要当场整改，当场整改确有困难的，

应下达限期整改通知书，确保安全出口、疏散通道畅通无

阻。

后勤保卫处